



香港會計師公會對兩名執業會計師及一間執業法團作出紀律處分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 香港會計師公會轄下紀律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四日就執業會計師陳美美小姐(會員編號：F05390)、執業會計師何耀恒先生(會員編號：A25768)及華融(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華融」；執業法團編號：M0331)(統稱「答辯人」)沒有或忽略遵守、維持或以其他方式應用公會頒佈的專業準則，對他們予以譴責。紀律委員會命令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起吊銷陳小姐及何先生的執業證書，並分別在 36 個月內及 24 個月內不向他們另發執業證書。此外，紀律委員會命令陳小姐、何先生及華融須分別繳付罰款 150,000 港元、110,000 港元及 200,000 港元，以及共同繳付公會和財務匯報局(「財匯局」)的費用合共 466,869.60 港元。

華融(前稱中磊(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曾審計香港上市公司中國新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該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陳小姐是負責該等審計項目的執業董事，而何先生是審計項目的質量控制覆核人。

公會收到財匯局的轉介，指該集團就若干收購交易方面的審計有違規情況。在其中一項收購中，答辯人沒有發現該集團應付的或然代價被不正確地分類及計算。此外，答辯人亦沒有就該等收購所產生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減值評估執行充分的審計程序及編備完備記錄。

公會考慮所得資料後，根據香港法例第 50 章《專業會計師條例》第 34(1)(a)(vi)條作出投訴。

答辯人承認投訴屬實。紀律委員會裁定：

- (i) 陳小姐及華融沒有或忽略遵守、維持或以其他方式應用以下的專業準則：
- Hong Kong Standard on Auditing (「HKSA」) 200 「Overall Objectives of the Independent Auditor and the Conduct of an Audit in Accordance with 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
 - HKSA 230 「Audit Documentation」；
 - HKSA 315 「Identifying and Assessing the Risks of Material Misstatement through Understanding the Entity and its Environment」；
 - HKSA 330 「The Auditor's Responses to Assessed Risks」；
 - HKSA 500 「Audit Evidence」；

- HKSA 540 「Auditing Accounting Estimates, Including Fair Value Accounting Estimates, and Related Disclosures」；及
 - HKSA 700 「Forming an Opinion and Reporting on Financial Statements」。
- (ii) 何先生沒有或忽略遵守、維持或以其他方式應用 HKSA 220 「Quality Control for an Audit of Financial Statements」。
- (iii) 陳小姐及何先生分別在履行執業董事及質量控制覆核人的職責時，沒有或忽略遵守、維持或以其他方式應用 Code of Ethics for Professional Accountants 內第 100.5(c)及 130.1 條有關「Professional Competence and Due Care」的基本原則。

經考慮有關情況後，紀律委員會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第 35(1)條向答辯人作出上述命令。委員會指出公眾期望執業會計師及執業法團以最高標準履行職責及執行工作。答辯人違規令其審計工作及記錄的質素受到負面影響。違規反映答辯人缺乏專業能力，性質嚴重。此外，委員會認為維持公眾對會計專業的信心十分重要，故施加的處罰需具阻嚇力，以防止會計人員違反應有的專業水平。

香港會計師公會的紀律處分程序

香港會計師公會致力維持會計界的最高專業和道德標準。公會根據香港法例第 50 章《專業會計師條例》及紀律委員會訴訟程序規則，成立獨立的紀律委員會，處理理事會轉介的投訴個案。委員會一旦證明對公會會員、執業會計師事務所會員或註冊學生的檢控屬實，將會作出適當懲處。若答辯人未有提出上訴，紀律委員會的裁判將會向外公佈。

詳情請參閱：

<http://www.hkicpa.org.hk/en/standards-and-regulations/compliance/disciplinary/>

– 完 –

關於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是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成立的法定機構，負責培訓、發展和監管本港的會計專業。公會會員超過 44,000 名，學生人數逾 18,000。

公會開辦專業資格課程，確保會計師的入職質素，同時頒佈財務報告、審計及專業操守的準則，以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領導地位。

CPA 會計師是一個獲國際認可的頂尖專業資格。公會是全球會計聯盟及國際會計師聯合會的成員之一，積極推動國際專業發展。

香港會計師公會聯絡資料：

何玉滢女士

公共關係經理

直線電話：2287-7002

電子郵箱：gemmaho@hkipa.org.hk

蘇煥娟女士

企業傳訊及會員事務主管

直線電話：2287-7085

電子郵箱：rachelso@hkipa.org.hk